

玉溪市 2021 年 1—5 月生产安全事故情况

第 5 期

一、总体情况

5 月，全市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2021 年 6 月 15 日）9 起、死亡 9 人，同比事故起数减少 8 起、下降 47%，死亡人数减少 5 人、下降 35.7%。

1—5 月，全市共发生各类事故 43 起、死亡 49 人，同比事故起数减少 19 起、下降 30.6%，死亡人数减少 1 人、下降 2%；发生一起较大生产经营性道路运输事故，造成 5 人死亡，去年同期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二、行业事故分布情况

（一）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5 月，全市发生事故 20 起、死亡 26 人，同比事故起数减少 15 起、下降 42.9%，死亡人数增加 4 人、上升 18.2%；发生较大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一起，死亡 5 人、1 人受伤，去年同期未发生较大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

（二）建筑业：1—5 月，全市发生事故 10 起、死亡 10 人，同比事故起数减少 2 起、下降 16.7%，死亡人数减少 3 人、下降 23.1%。

(三)采矿业：
1—5月，发生事故3起、死亡3人，同比事故起数增加2起、上升200%，死亡人数增加2人、上升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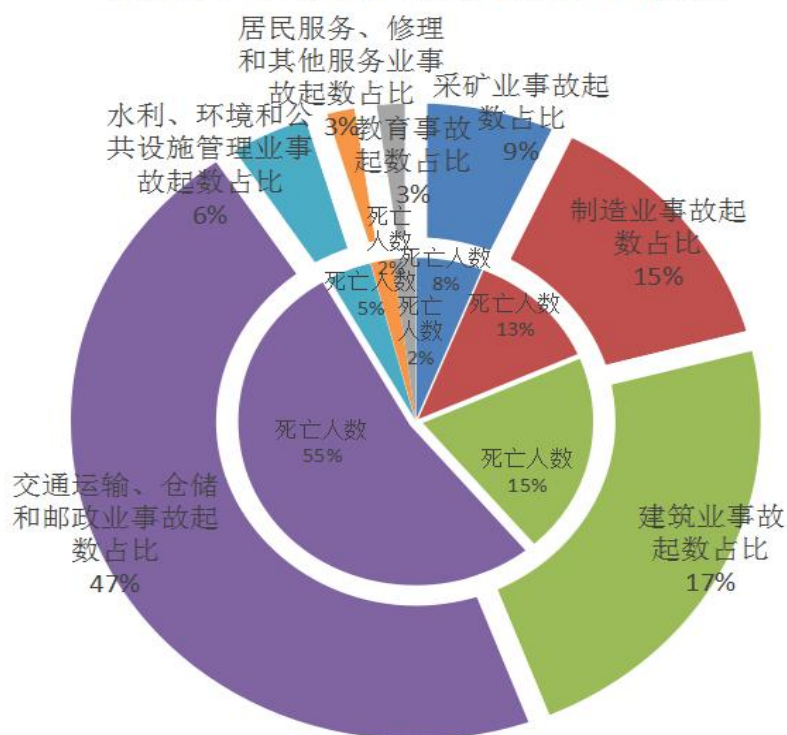
(四)制造业：1—5月，发生事故6起、死亡6人，与去年同期持平。

(五)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5月，发生事故2起、死亡2人。

(六)居民服务、修理和其它服务业：1—5月，发生事故1起、死亡1人。

(七)教育：1—5月，发生事故1起、死亡1人。

2021年1-5月行业事故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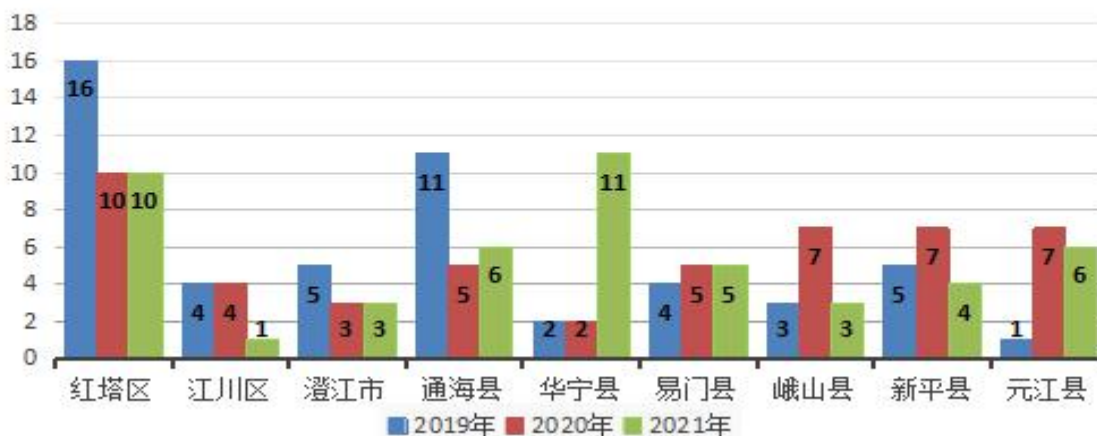


三、县区事故分布情况

1—5月，**红塔区**发生事故10起、死亡10人，与去年同期持平；**江川区**发生事故1起、死亡1人，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减少9起、下降90%，死亡人数减少3人，下降75%；**澄江市**发生事故3起、死亡3人，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减少1起、下降25%，死亡人数与去年同期持平；**通海县**发生事故6起、死

亡 6 人，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增加 1 起、上升 20%，死亡人数增加 1 人，上升 20%；华宁县发生事故 6 起、死亡 11 人，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增加 4 起、上升 200%，死亡人数增加 9 人，上升 450%；易门县发生事故 5 起、死亡 5 人，与去年同期持平；峨山县发生事故 3 起、死亡 3 人，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减少 4 起、下降 57%，死亡人数减少 4 人，下降 57%；新平县发生事故 3 起、死亡 4 人，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减少 3 起、下降 50%，死亡人数减少 3 人，下降 42.8%；元江县发生事故 6 起、死亡 6 人，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减少 7 起、下降 53.8%，死亡人数减少 1 人，下降 14.3%。

2019-2021年1—5月各县（市、区）安全生产死亡人数情况



四、意见建议

（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精神，始终坚守“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不断增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

切实加强安全管理，严格严密守牢安全风险关口，杜绝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为建党一百周年大庆创造安全稳定的环境。

（二）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坚决贯彻“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个必须”的要求，坚决扛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严格按照6月11日、14日全国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部署要求，进一步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安全生产领导责任、各相关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坚守安全底线，依法严格监管，特别在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上要严格把关，宁愿重、不能漏，决不能放弃原则不管不问，压紧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增强每一户企业特别是主要负责人抓安全生产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对重点企业和不放心企业要盯住不放，组织专家技术力量上门“把脉问诊”“猛药去疴”，分区分类、一企一策，严格监管，坚决杜绝漏管失控。

（三）加强源头治理和系统治理。围绕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狠抓安全生产责任措施落实落地。大力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面排查各领域各环节安全生产隐患，分门别类梳理安全生产风险点和暴露出来的短板，持续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精准治理。

（四）集中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和执法行动。结合汛期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和建党一百周年大庆在即的特殊时期，深刻汲取近期全国全省范围内连续发生的各类重特大事故教训，针对全市范围内安全风险高、事故多发的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领域，在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水上安全、特种设备、消防等行业领域深入开展安全执法检查行动，加大监

管执法、明查暗访力度，采取最严厉的措施，坚决整治各类隐患问题，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全力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

（五）加强应急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到岗带班、重要岗位24小时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加强极端天气、火情、雨情、震情等的监测分析和会商研判，及时发布预警预报信息，落实防灾减灾措施，时刻保持应急状态。做好应急准备，确保一旦发生事故、灾害，响应迅速高效、应对科学得当、救援及时到位，尽最大努力把损失降到最低程度。